## 贵州商学院教务处文件

黔商院教发〔2021〕142 号

## 关于学校 2021 年度省级教改项目签订立项 责任书的通知

## 各教学院部: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 2021 年贵州省高等学校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项目立项的通知》(黔教函〔2021〕113 号)文件,现对"新商科微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构建研究"等 12 个省级教改项目进行立项责任书的签订。

## 具体安排如下:

- 1.2021 年省级教改项目立项责任书签订在泛雅网络教学综合服务平台(http://gycc.fanya.chaoxing.com/portal)中的"项目管理平台"完成,具体操作请参见附件。
- 2.2021年省级教改项目获得立项的项目负责人请于2021年9月30日-10月3日期间在"项目管理平台"中提交立项责任书(超时平台将关闭)、申报书,并将立项责任书纸质版签字、盖章后(一式二份)(以学院部为单位)报送至教

务处办公室 120。

- 3.2021年省级教改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立项2021年9月17日起计算,项目编号、建设经费等详见附件1。
- 4. 项目建设须按期结题。项目建设期间将进行中期检查和动态管理。若无法按期结题或结题验收评审未通过的项目按学校项目相关管理办法进行撤项等处理。

请确保提交的纸质版立项责任书与"项目管理平台"上提交的立项责任书内容完全一致。

附件: 1. 贵州商学院 2021 年度省级改革项目立项汇总 表(请惠存,其中包括项目编号)

2.2021年度省级教改项目立项责任书

联系人: 刘玲玲 袁华

联系电话: 13985113230 13765121199

教务处 2021 年 9 月 28 日